

適用於 HP-UX 的 Sun Java™ System Web Proxy Server 版本說明

版本 4.0.1

文件號碼 819-6008

此版本說明包含發行 Sun Java™ System Web Proxy Server 4.0.1 產品 (以下簡稱 Proxy Server 4.0.1) 時提供的重要資訊。同時說明平台摘要和已知問題。在開始使用本 Sun 產品之前，請先閱讀本文件和相關文件。

您可在 Sun Java System 說明文件網站找到此版本說明的最新版本：

<http://docs.sun.com/app/docs/prod/entsys.05q4> 與
http://docs.sun.com/app/docs/prod/entsys.05q4?l=zh_TW。

本文件包含以下章節：

- [版本說明修訂歷程](#)
- [關於 Web Proxy Server 4.0.1](#)
- [此發行版本中修正的錯誤](#)
- [重要資訊](#)
- [已知問題和限制](#)
- [如何報告問題與提供意見](#)

版本說明修訂歷程

表 1 修訂歷程

日期	說明
2006 年 2 月	初期測試版。
2005 年 11 月	後期測試版。

關於 Web Proxy Server 4.0.1

Sun Java System Web Proxy Server 支援高效能網際網路和企業內部網路環境下的 HTTP 快取和平台加速。Sun Java System Web Proxy Server 的主要功能為「代理」、「快取」、「認證」、「篩選」、「存取控制」、「記錄與報告」。

本節包含以下內容：

- [Sun Java System Web Proxy Server 4.0.1 中的增強功能](#)
- [硬體和軟體需求](#)

Sun Java System Web Proxy Server 4.0.1 中的增強功能

Proxy Server 4.0.1 包含下列增強功能：

支援 NSS 3.10.1 與 NSPR 4.5.2

Proxy Server 4.0.1 支援 Network Security Services (NSS) 3.10.1 與 Netscape Portable Runtime (NSPR) 4.5.2。

硬體和軟體需求

除了[平台需求](#)中所列的 HP-UX 作業系統記憶體及磁碟空間需求，系統亦須具有足夠的交換空間。HP-UX 11i v1 所需的交換空間至少應與系統上的 RAM 容量相同 (建議為 RAM 容量的兩倍)。

平台摘要

本節提供 Proxy Server 4.0.1 所支援平台元件的相關資訊。本節包括下列主題：

- [平台需求](#)
- [支援的瀏覽器](#)

平台需求

下表概述了 Web Proxy Server 4.0.1 的平台需求：

表 2 Web Proxy Server 4.0.1 的平台需求

作業系統	最小記憶體	建議的記憶體	建議的磁碟空間 *
HP-UX 11i v1	256 MB	512 MB 或更高	512 MB 或更高

* 視快取容量設定而定。預設的快取容量設定為 2 GB。

支援的瀏覽器

下表列出 Web Proxy Server 4.0.1 所支援的瀏覽器：

表 3 Web Proxy Server 4.0.1 支援的瀏覽器

瀏覽器	版本
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	6.0
Netscape™	7.1、7.2
Mozilla™	1.4.1、1.7.2

此發行版本中修正的錯誤

下表說明 Web Proxy Server 4.0.1 2005Q4 中已修正的錯誤：

表 4 Web Proxy Server 4.0.1 2005Q4 中修正的錯誤

錯誤	說明
6332835	無法在 HPUX 中建立新的 Web 代理實例
6345367	無法在 HP Unix 中啟動 socks 伺服器
6367878	當系統重新啟動選項無法在 [Config Now] 下運作時自動啟動 Web Proxy Server

重要資訊

本節包含您在安裝 Web Proxy Server 4.0.1 2005Q4 前應瞭解的重要資訊。

為殘障人士提供的無障礙功能

欲獲得此媒體發佈以來已發行的無障礙功能，請向 Sun 索取依據美國「Section 508」法規進行產品評估所得之結果文件，以便決定最適合佈署無障礙功能解決方案的版本。以下網址將提供應用程式的更新版本：<http://sun.com/software/javaenterprisesystem/get.html>。

如需有關 Sun 在無障礙功能方面之成果的資訊，請至 <http://sun.com/access>。

已知問題和限制

本節列出 Sun Java System Web Proxy Server 4.0.1 版本發行時較為重要的已知問題和限制。

無。

如何報告問題與提供意見

如果您遇到有關 Sun Java System Web Proxy Server 4.0.1 的問題，請使用以下其中一種機制與 Sun 客戶支援連絡：

- 線上 Sun 軟體支援服務，位於 <http://www.sun.com/service/support/software>
- 您維修合約上的電話號碼

請附上以下資訊：

- 問題描述，包括問題發生時的情況以及其對您作業的影響
- 機器類型、作業系統版本以及產品版本，包括可能會影響問題的任何修補程式和其他軟體
- 重現問題的方法之詳細步驟
- 所有錯誤記錄或核心傾印

Sun 致力於提高文件品質，因此誠心歡迎您提出意見與建議。請至下列網址提出您對本文件的意見：
<http://docs.sun.com/app/docs/form/comments>。

Sun 歡迎您提出寶貴意見

Sun 致力於提高文件品質，因此誠心歡迎您提出意見與建議。

若要提出您的意見，請至 <http://docs.sun.com> 並按一下 [傳送您的回饋意見] (Send Comments)。請在線上表單中提供文件標題與文件號碼。文件號碼位於指南的標題頁或文件的頂部，通常是一組七位或九位數的數字。提出意見時您還需要在表格中輸入此文件的英文標題和文件號碼。例如，本文件的英文文件號碼為 819-4258，完整標題為「Sun Java System Web Proxy Server Release Notes for HP-UX」。

其他 Sun 資源

可以在下列網際網路位置上找到 Sun Java System 的有用資訊：

- Sun Java System 文件
<http://docs.sun.com/app/docs/prod/entsys.05q4> 與
http://docs.sun.com/app/docs/prod/entsys.05q4?l=zh_TW
- Web Proxy Server 4.0.1
<http://docs.sun.com/app/docs/coll/1311.1> 與 <http://docs.sun.com/app/docs/coll/1424.1>
- Java Enterprise System 軟體服務
<http://www.sun.com/service/products/software/javaenterprisesystem>
- Sun Java System 軟體產品和服務
<http://www.sun.com/software>
- Sun Java System 支援和知識庫
<http://sunsolve.sun.com>
- Sun Java System 軟體支援服務
<http://www.sun.com/support/>
- Sun Java System 諮詢和專業服務
<http://www.sun.com/service/products/software/javaenterprisesystem>
- Sun 開發者資訊
<http://developers.sun.com>
- Sun 開發者支援服務
<http://www.sun.com/developers/support>
- Sun 軟體資料表
<http://www.sun.com/software>

Copyright © 2006 Sun Microsystems, Inc. 版權所有。

Sun Microsystems, Inc. 對於本文件所述產品中涉及之技術擁有相關智慧財產權。需特別指出的是，這些智慧財產權可能包含 <http://www.sun.com/patents> 上所列的一項或多項美國專利，以及在美國與其他國家 / 地區擁有的一項或多項其他專利或申請中專利，但並不以此為限。

SUN 專有權 / 機密。

美國政府權利 - 商業軟體。政府使用者均應遵守 Sun Microsystems, Inc. 的標準授權合約和 FAR 及其增補文件中的適用條款。使用應遵守授權合約的條款。

本發行軟體可能包括由協力廠商開發的材料。

本產品中的某些部分可能源自加州大學授權的 Berkeley BSD 系統的開發成果。

Sun、Sun Microsystems、Sun 標誌、Java 與 Solaris 是 Sun Microsystems, Inc.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 / 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。所有 SPARC 商標都是 SPARC International, Inc.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 / 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，經授權後使用。